**2013年本科招生简章**

　　　前言

　　各位亲爱的考生：

　　百年南艺，名师云集，人才辈出，桃李天下，是莘莘学子实现艺术梦想起航的地方。在你们勤奋学习的备考阶段，在你们面对人生重大选择的关键时刻，我们谨向全国各地的考生们发出诚挚的邀请——欢迎报考南京艺术学院!欢迎你成为见证我校百年辉煌的南艺新人!

　　南京艺术学院是江苏省唯一的综合性艺术院校，也是我国独立建制创办最早并延续至今的高等艺术学府。其前身是 1912年中国美术教育的奠基人刘海粟先生约同画友创办的上海图画美术院，1930年更名为上海美术专科学校，由蔡元培先生任上海美专董事局主席，并为校歌作词，题写校训、学训。1922年，颜文樑先生在苏州创办了苏州美术专科学校。这两所中国最早的私立美术学校于1952年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中与山东大学艺术系美术、音乐两科合并成为华东艺术专科学校，址于江苏无锡社桥。合并工作于12月8日完成，从此，这一天成为南京艺术学院的校庆日。1958年华东艺专迁校南京。同年更名南京艺术专科学校。1959年定名南京艺术学院，学制四年，从此完成了学校的本科建制。经过一个世纪的建设和发展，南京艺术学院经风雨而茁壮，历沧桑而弥坚，已发展成为在国内外卓有影响的综合性高等艺术学府。

　　学校现座落于历史与现代交相辉映的南京主城区内，置身在传统与时尚交融的都市文化圈中。南依充满传说的石头城，北接风光秀丽的古林公园，东靠快速便捷的虎踞大道，西邻桨声灯影的秦淮河风光带。校园环境优美，错落有致，古老建筑飞檐翘角，雕梁画栋，现代建筑明快流畅，风格独特。一年四季花香草绿，如诗如画。学校艺术氛围浓郁，育人机制灵活，崇尚人文和谐，鼓励成才成功。学校占地700余亩，校舍面积30万平方米。在校普通本科生8997名，博士生109名，硕士生908名，留学生50余名，成教生1600余名，附中学生400余名。目前设有美术学院、音乐学院、设计学院、影视学院、舞蹈学院、传媒学院、流行音乐学院、工业设计学院、人文学院、文化产业学院、尚美学院、高等职业教育学院、成人教育学院、国际教育学院14个二级学院，另设有艺术研究院、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附属中专、图书馆等直属单位。按教育部颁布的专业目录，学校设有美术学、绘画、雕塑、书法学、中国画、艺术设计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工艺美术、公共艺术、工业设计、服装设计与工程、动画、音乐学、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录音艺术、戏剧影视文学、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舞蹈学、舞蹈编导、舞蹈表演、摄影、艺术教育、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广播电视编导、公共事业管理、戏剧影视导演、数字媒体艺术、广告学、文化产业管理、艺术与科技等35个本科专业，专业方向51个。现有教职工1000余人，专任教师近700人，教授、副教授共300余人，博士生导师50人，硕士生导师135人。

　　2011年获得艺术学学科门类下设的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以及设计学全部五个一级学科的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2012年艺术学全部五个一级学科遴选为江苏省"十二五"重点学科，获批艺术学五个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艺术学(一级学科)为省国家重点学科培育点、省高校优势学科，美术学为国家重点学科培育点。《中国画技法》、《油画技法》、《设计基础》、《中国美术史》为国家精品课程，动画专业、艺术设计专业、绘画专业、音乐学专业、表演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艺术设计专业、美术学学科为全国高等学校创新人才培养实验区;"数字媒体艺术实验教学中心"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艺术设计材料与工艺实验室"为江苏省高校重点实验室;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艺术设计、绘画、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美术学、工业设计、绘画、艺术设计学、表演、录音艺术、服装设计与工程、戏剧影视文学13个江苏省品牌、特色专业(含建设点);手工艺课程实验教学实验室、数字音频教学实验室、版画艺术实验教学中心、影视制作实验教学中心、工业设计实验教学中心、现代雕塑综合材料实验教学中心、虚拟现实艺术实践教育中心等7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含建设点)。

　　学校设有艺术研究院，下设14个研究所，另有实验乐团、青年舞蹈团等演出机构。《美术与设计》、《音乐与表演》为全国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其中《美术与设计》为"全国中文核心期刊"，《音乐与表演》为CSSCI来源期刊。近10年来，学校师生获"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1篇，全国美展金奖3项，"金钟奖"金奖2项，"文华奖"金奖1项，全国声乐比赛金奖1项，以及舞蹈"桃李杯"、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等多项大奖。全校师生在国内外获奖590余项，出版发表各类著作350多部，论文 2300余篇，国家级和省级科研立项49项。

　　南京艺术学院坚持"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建有"南京艺术学院教务服务中心"、"南京艺术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毕业生就业服务中心"，为大学生的学习、生活、就业提供全方位服务。学校还设有刘海粟奖学金、陈之佛奖学金、谢海燕奖学金、王嘉廉奖学金、亚明奖学金、冯健亲奖学金、力联奖学金、孙瑜奖学金、黄友葵奖学金、瑞华文化产业奖学金、南京艺术学院优秀学生奖学金等多项奖、助学金，建立健全了学生学习、生活"绿色通道"和困难学生资助制度。凭借良好的社会声誉和艺术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定期举办各种不同规模和类别的毕业生供需洽谈会、招聘会，积极为学生就业搭建平台，给学生提供择业机会，每年都会吸引大批知名企事业单位前来招聘毕业生，毕业生就业率达97%以上。

　　在一个世纪的办学历程中，南京艺术学院秉承了优秀的文化传统、积淀了深厚的文化底蕴，从蔡元培先生确立的"闳约深美"办学理念到刘海粟先生提出"不息的变动、不息的改造"办学精神，陶甄了一代代优秀的艺术人才。改革开放以来，学校紧紧抓住发展机遇，主动顺应教育适度超前发展的战略，把"内涵建设"和"外延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实现了由精英教育向大众教育的跨越发展。近年来，学校大力实施"质量立校、人才强校、学科引领、基建保障、服务社会"五大发展战略，以提高教学质量为中心，以科研和创作展演为抓手，完善学分制改革，不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学校立足"教育以育人为本，以学生为主体;办学以人才为本，以教师为主体"的原则，注重营造浓郁的学术氛围，强调学生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大力推进教学质量建设，在实施一流教学、培养一流人才、创建一流学府的征程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优势。2003年国家教育部首批高等院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被评为"优秀";2007年跻身江苏省属重点大学建设行列;学校先后被表彰为"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单位"、"全国教育网络系统优秀单位"、"江苏省高等学校和谐校园"、"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江苏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状"、"全省教育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单位"、"江苏省高校先进基层党组织"。近年来学校主动适应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要，形成了博士、硕士、学士、中专多层次办学体系，为社会培养了一批适应社会需求的德艺兼备的艺术人才，其中不少毕业生已成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的中坚和艺术界的著名人物。

　　人杰地灵，钟灵毓秀。在这所历史悠久的艺术殿堂中，曾经涌现过一大批现代史上的文化名人和著名的艺术家、教育家。他们为中国艺术教育的崛起作出过卓越的贡献，也为南京艺术学院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今天的南京艺术学院汲六朝古都的文化滋养，得江苏经济大省的实力，团结奋进，不断进取，已经成为学科门类齐全、办学层次多样、师资力量雄厚、教学设施先进的综合性高等艺术学府。

　　百年沧桑，百年辉煌。南京艺术学院将继续秉承"闳约深美"的校训，弘扬"不息变动"的创新精神，着力培养"德艺兼备"的艺术人才，为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为把南京艺术学院创建成为全国一流的综合性艺术大学而努力奋斗!

　　我们诚挚祝愿同学们考出优异成绩，殷切期待着你们加入南京艺术学院这个充满艺术创新活力的集体，与我们共同书写南京艺术学院新的历史篇章!

　　一、招生名额及录取办法:

　　教学

　　单位 专业

　　序号 招生专业 学制 招生

　　名额 专业考试

　　类型 录取办法(摘要)

　　美术

　　学院 01 绘画 4年 75 江苏：省统考

　　外省：校考 江苏：文化分、专业分均达同批次省控线，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02 雕塑 5年 15

　　03 中国画 4年 20 校考 江苏：文化分、专业分达江苏省美术统考同批次省控线，按文化分与校考专业分之和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60%，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04 美术学(美术理论) 4年 40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5%，按文化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5%，按文化分录取

　　05 美术学(书画鉴定) 4年 40

　　06 书法学 4年 20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录取

　　设计

　　学院 07 公共艺术 4年 40 同绘画专业 同绘画专业

　　08 环境设计 4年 75

　　09 视觉传达设计 4年 75

　　10 服装与服饰设计 4年 60

　　11 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 4年 75

　　12 艺术设计学(设计理论与策划) 4年 30 校考 同美术学(美术理论)

　　工业

　　设计

　　学院 13 产品设计 4年 85 同绘画专业 同绘画专业

　　14 艺术与科技(展示设计) 4年 60 校考 同中国画专业

　　音乐

　　学院 15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 4年 25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艺术类对外省校考专业省控线，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16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4年 32

　　17 音乐表演(管弦与打击乐器演奏) 4年 38

　　18 音乐表演(钢琴与键盘乐器演奏) 4年 10

　　19 音乐表演(音乐剧) 4年 22

　　2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5年 9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21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工程) 4年 6

　　22 音乐学(音乐理论) 5年 15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录取

　　23 艺术教育(音乐教育) 4年 40 江苏：省统考

　　外省：校考 文化达线，按专业分录取

　　流行

　　音乐

　　学院 24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 4年 40 校考 同音乐表演(声乐演唱)专业

　　25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 4年 26 校考

　　26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流行音乐创作) 4年 6 校考 同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

　　27 音乐学(音乐传播) 4年 30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28 音乐学(乐器修造) 4年 28

　　影视

　　学院 29 表演 4年 30(其中男15)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艺术类对外省校考专业省控线，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30 播音与主持艺术 4年 30(其中男15)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0%，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0%，按专业分录取

　　31 戏剧影视文学 4年 24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5%，按文化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5%，按文化分录取

　　32 戏剧影视导演 4年 12 校考 同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

　　33 戏剧影视文学(影视策划与制片) 4年 24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0%，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34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4年 12 江苏：省统考

　　外省：校考 同绘画专业

　　舞蹈

　　学院 35 舞蹈编导 4年 18(其中男8)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40%，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40%，按专业分录取

　　36 舞蹈表演(古典舞) 4年 30(其中男14)

　　37 舞蹈表演(民间舞) 4年 29(其中男14)

　　38 舞蹈表演(国标舞) 4年 12(其中男6)

　　39 舞蹈表演(昆舞) 4年 30(其中男12)

　　40 艺术教育(舞蹈教育) 4年 18(其中男8) 校考 文化达线，按专业分录取

　　41 舞蹈学(舞蹈理论) 4年 18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60%，按专业分录取

　　传媒

　　学院 42 广播电视编导 4年 80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5%，按文化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5%，按文化分录取

　　43 摄影 4年 30

　　44 录音艺术 4年 20 校考 江苏：文化分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70%，按专业分录取

　　外省：文化分达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70%，按专业分录取

　　45 动画 4年 60 同绘画专业 同绘画专业

　　46 数字媒体艺术 4年 67

　　47 广告学 4年 20 专业免试 按各省普通类本二文科高考成绩择优录取

　　人文

　　学院 48 美术学(文物鉴赏与修复) 4年 50 校考 同美术学(美术理论)专业

　　49 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 4年 50 校考 文化达线，按文化分录取

　　50 公共事业管理 4年 50 专业免试 按各省普通类本二文科高考成绩择优录取

　　文化

　　产业

　　学院 51 文化产业管理 4年 100

　　高等职业教育学院 52 环境设计 4年 面向江苏76 省统考 文化分、专业分均达同批次省控线，按文化分与专业分之和录取

　　53 视觉传达设计 4年 面向江苏74

　　54 数字媒体艺术 4年 面向江苏40

　　55 表演 4年 面向江苏15 省统考 文化分、专业分均达同批次省控线，按专业分录取

　　56 播音与主持艺术 4年 面向江苏20

　　57 舞蹈编导 4年 面向江苏30

　　58 艺术教育(音乐教育) 4年 面向江苏45 省统考 文化达线，按专业分录取

　　※注：

　　1、以上各专业具体录取办法以5月份在南京艺术学院本科招生网站上(http://zhaosheng.njarti.cn/)公布的为准;

　　2、"外省考生按文化分择优录取"，即按文化分比值由高到低排序，

　　文化分比值=考生文化高考成绩/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

　　"外省考生按文化分和专业分之和择优录取"，即按综合分由高到低排序，

　　综合分=考生文化高考成绩/考生所属省普通类本二文科(或理科)省控线\*专业满分值+专业分

　　3、高等职业教育学院各专业只面向江苏招收对口单招考生，其他专业均面向全国招生;

　　4、广告学、公共事业管理、文化产业管理专业只招收普通类文科考生，专业免试，考生直接参加所属省文化高考，依据各省普通类本二文科分数线，按考生高考文化成绩择优录取;

　　5、在外省不编制分省计划。各专业招生计划以上级批文为准。

　　温馨提示：如教育部和各省2013年艺术类招生文件对艺术教育、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专业录取办法有新规定，我校将严格按新规定执行。

　　二、报考对象和条件:

　　1、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中报名条件者均可报考：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身体健康，符合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标准，同时要求心理健康，五官端正，符合专业体检要求;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者;经大军区政治部批准的现役军人。

　　2、下列人员不能报考：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的在校生;高级中等教育学校的非应届毕业的在校生;当年被高等学校开除学籍或勒令退学者;因触犯刑律而被有关部门采取了强制措施者或正在服刑者;被高等学校开除学籍或勒令退学不满一年者(从被处分之日起，到报名开始之日止)。

　　3、部分专业身体条件要求：

　　①音乐表演(声乐、流行音乐演唱)专业要求：发声器官无疾病，听觉器官无疾病;器乐演奏类专业方向要求：听觉器官无疾病;

　　②音乐表演(音乐剧)专业要求：具备良好的发声条件，基本掌握歌唱发声方法，能完整演唱中外艺术歌曲或咏叹调及音乐剧选段。具有良好的乐感，音准，节奏，口齿清楚，语言规范，具备一定的歌唱、表演、舞蹈能力。身高男1.70米以上、女1.60米以上，专业特别优秀者，条件可适当放宽;

　　③表演及播音主持专业要求：身高男1.73米以上、女1.63米以上，口齿清楚、发声器官无疾病，专业特别优秀者，条件可适当放宽;

　　④舞蹈表演专业要求：身高男1.75米以上、女1.65米以上，专业特别优秀者，条件可适当放宽;

　　⑤录音艺术专业要求听觉器官无疾病。

　　三、报考规定：

　　1、江苏省考生

　　①报考艺术教育(音乐教育)、绘画、雕塑、公共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数字媒体艺术、动画、戏剧影视美术专业的江苏省考生，只须参加江苏省音乐或美术专业统考;

　　②报考除以上专业外的其它专业的江苏省考生，须参加南京艺术学院组织的专业考试(即：校考)。参加校考的考生须登陆南京艺术学院本科招生网http:// zhaosheng.njarti. cn按照报名操作提示要求进行网上报名，打印报考登记表。网上报名时间为2013年1月4日—13日，1月16、17日考生须前往南京艺术学院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现场须出示身份证原件、网上报名后打印的报考登记表、省考试院发给的《2013年江苏省艺术专业考试通知书》原件;参加校考的江苏省考生只能在校内考点考试，在校外考点考试的，成绩无效;

　　③报考中国画、艺术与科技(展示设计)专业的江苏省考生，须参加江苏省美术专业统考并达本科合格标准。

　　2、外省考生

　　①我校在省内外均设有专业报考考点，各考点进行考试的专业不同，外省考生请根据拟报考的专业选择相应考点参加考试;

　　②报考南京艺术学院的外省考生，如选择在南艺校内考点参加考试的，须远程网上报名，请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登陆南京艺术学院本科招生网http:// zhaosheng.njarti. cn，按照报名操作提示要求进行报名，打印报考登记表，并于1月16、17日前往南京艺术学院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现场须出示身份证原件、网上报名后打印的报考登记表、考生所在省(市、区)招生办高考报名后发给的"艺术类专业报考证"原件;如选择校外考点参加考试的外省考生，须按所选择考点的规定时间、报名方式等要求进行报名、考试;

　　③根据河北省考试院有关规定，河北考生凡报考绘画、雕塑、公共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产品设计、戏剧影视美术、动画、数字媒体艺术、美术学(美术理论、书画鉴定、文物鉴赏与修复)、艺术设计学(设计理论与策划)、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书法学专业的，只能选择我校在石家庄考点组织的专业考试，在其它考点考试的成绩无效;

　　④ 根据湖南省考试院有关规定，湖南考生凡报考绘画、雕塑、公共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动画、数字媒体艺术、戏剧影视美术、美术学(美术理论、书画鉴定、文物鉴赏与修复)、艺术设计学(设计理论与策划)、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书法学、广播电视编导、摄影、录音艺术、音乐表演(声乐演唱、中国乐器演奏、管弦与打击乐器演奏、钢琴与键盘乐器演奏、音乐剧)、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工程)、音乐学(音乐理论)、艺术教育(音乐教育)专业的，原则上只能选择我校在长沙考点组织的专业考试;

　　⑤如选择我校在广东星海音乐学院设立的考点参加绘画、雕塑、公共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产品设计、戏剧影视美术、动画、数字媒体艺术、美术学(美术理论、书画鉴定、文物鉴赏与修复)、艺术设计学(设计理论与策划)、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书法学专业考试的外省考生，须在2月1-14日期间登陆星海音乐学院网站(www.xhzsb.com)进行网上报名、网上缴费，专业考试时间待定;

　　⑥报考中国画、艺术与科技(展示设计)专业的外省考生，须参加考生所属省美术专业统考，并达本科合格标准;

　　⑦考生报考专业涉及到所属省级统考(或联考)有达标要求的，考生必须参加省级统考。省级统考不合格的考生，省招生办在录取时不予投档，即参加本校专业考试成绩无效;

　　⑧鉴于我校在组织专业考试时，有些省的艺术类省级统考工作可能尚未开始或成绩尚未公布，考生可以先参加校考;

　　⑨在外省招生的所有专业，文理科考生均可报考。

　　3、考试纪律

　　根据教育部文件精神，对在我校艺术专业考试中被认定为作弊的考生，我校将其作弊情况书面报生源所在省级招办，由省级招办取消其当年艺术类专业报考资格，并将违规事实记入其高考诚信电子档案。

　　四、报考科目及内容:

　　招生专业及方向 考试科目、内容

　　绘画 江苏考生：参加江苏省美术统考：①素描②色彩

　　外省考生：

　　①素描(半身人像，含手，默写，提供相关照片， 4开画纸)

　　②色彩(静物默写，4开画纸)

　　雕塑

　　公共艺术

　　环境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服装与服饰设计

　　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

　　产品设计

　　动画

　　数字媒体艺术

　　戏剧影视美术

　　艺术与科技(展示设计) ①设计色彩②造型基础③设计创意能力测试

　　美术学(美术理论) 相关专业文章一篇

　　美术学(书画鉴定)

　　美术学(文物鉴赏与修复)

　　艺术设计学(设计理论与策划)

　　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 初试：面试(回答考官提问)

　　复试：相关专业文章一篇

　　中国画 ①素描人物慢写(1个半小时内在4开铅画纸上完成2个动作)②书法(楷书、行书临摹：根据所提供的碑帖范本，各选楷书、行书一种，四尺三开竖式)③ 国画基础(2小时完成1幅人物半身写生，1小时完成1幅自由创作，四尺三开宣纸竖式)

　　书法学 ①楷书、行书临摹：根据所提供的碑帖范本，各选楷书、行书一种，四尺三开竖式②命题创作：行书、隶书、篆书、草书各体任选一种，四尺三开竖式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 初试①演唱(自选歌曲1首)②面试

　　复试①演唱(自选歌曲2首，曲目不同于初试)②基本乐理③视唱④听音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初试①演奏(音阶、琶音;练习曲1首;自选乐曲1首，不用伴奏)②面试

　　复试①演奏(自选歌曲2首，不用伴奏，曲目不同于初试)②基本乐理③视唱④听音

　　音乐表演(管弦与打击乐器演奏) 初试①演奏(大小调音阶、琶音;管乐：连、吐音;弦乐：连、顿音及双音音阶;练习曲2首，不同性质;中小型乐曲1首，不用伴奏)②面试

　　复试①演奏(协奏曲或奏鸣曲一个乐章，技巧性快板乐章)或大型乐曲1首(不用伴奏)②基本乐理③视唱④听音

　　音乐表演(钢琴与键盘乐器演奏) 初试①演奏(音阶、琶音、练习曲，车尔尼740程度;古典奏鸣曲一个乐章，快板乐章)②面试

　　复试①演奏(巴赫十二平均律1首;中大型乐曲1首，不同于初试)②基本乐理③视唱④听音

　　音乐表演(音乐剧) ①演唱(自选歌曲1首)②表演③面试④舞蹈展示⑤基本乐理⑥视唱⑦听音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①歌曲写作②器乐曲写作③和声④钢琴演奏及面试⑤基本乐理⑥视唱⑦听音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工程)

　　音乐学(音乐理论) ①演唱或演奏②音乐基础知识与文论写作③基本乐理④视唱⑤听音

　　艺术教育(音乐教育) 江苏省考生：参加江苏省统考，考试内容见省音乐统考通知

　　外省考生：①主科：演唱或演奏②加试：演唱或演奏(不同于主科)③音乐基础知识④基本乐理⑤视唱⑥听音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 初试：①演唱(唱法不限)②面试

　　复试：①演唱，曲目不同于初试(唱法不限)②才艺展示③形体④基本乐理⑤视唱⑥听音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 初试：乐器演奏(除钢琴)：①音阶琶音，练习曲1首②乐曲1首③面试

　　钢琴演奏：①音阶琶音，练习曲1首(须740以上程度)②乐曲1首、巴赫十二平均律1首③面试

　　复试： ①演奏(含钢琴)：中大型乐曲1首(不同于初试)②视奏③基本乐理④视唱⑤听音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流行音乐创作) 初试：①钢琴演奏(可加试其他乐器)②演唱(民歌和流行歌曲)③面试

　　复试：①和声②歌曲写作③基本乐理④视唱⑤听音

　　音乐学(音乐传播) 初试：①面试②才艺展示

　　复试：①文论写作②视频评论

　　音乐学(乐器修造) 初试：①演奏或演唱②面试

　　复试：①音高听辨②基本条件测试③基本乐理

　　表演 初试：①表演(命题小品)②朗诵(自备，限3分钟)③演唱(自选歌曲1首)

　　复试：①表演(命题小品)②朗诵(自备，限3分钟)③形体(自选舞蹈或健美操等)

　　三试：①表演(命题小品)②形体③演唱、朗诵综合素质测试

　　播音与主持艺术 初试：①朗诵(文学作品：自备诗歌或散文或小说或寓言等)②面试(回答考官提问) ③演唱(自选歌曲一首，无伴奏清唱)

　　复试：①看图说话(根据指定材料，可作适当改编，限3分钟)②朗读(指定稿件)③形体展示(自选舞蹈或健美操等，如有伴奏，可自带播放器)

　　三试：① 语言面貌(1分钟自我介绍) ②新闻播报(根据指定材料播报新闻) ③新闻评述(根据指定材料进行新闻评述，限3分钟)

　　戏剧影视文学 初试：①文艺常识②笔试(命题写作)

　　复试：①面试(文史知识，影视常识、综合测试)②命题说故事(限3分钟)

　　戏剧影视导演 初试：①朗诵(自备作品，限3分钟)②命题集体小品③自我介绍

　　复试：①文艺常识②笔试(命题写作)

　　三试：①面试(综合素质测试)②才艺展示③表演(命题小品)

　　戏剧影视文学(影视策划与制片) 初试：①面试(文史知识，影视常识，综合能力测试) ②才艺展示

　　复试：①文艺常识②笔试(命题写作)

　　舞蹈编导 一试：①剧目片段表演(表现力强、动作流畅、不带妆)②技术技巧展示(三种技术技巧)③即兴表演(要求思维敏捷，想象力丰富)

　　二试： 编导综合能力测试：① 自编一个八拍动作，以此为原型演化出两种不同情感的舞句②音乐编舞③口试

　　三试：笔试：舞蹈作品分析(从题库中随机抽取舞蹈作品现场观看，进行舞蹈作品分析)

　　舞蹈表演(古典舞) 一试：①地面软开度能力测试②把杆能力测试：③单一技术技巧能力测试(平转、四位转、一位小跳、一位中跳、凌空越)

　　二试：①综合能力测试(前旁后抱腿控制、串翻身、点翻身、撩腿越、紫金冠跳)②综合技巧组合测试(一分钟之内)③动作模仿

　　三试：①剧目片段表演(古典舞剧目，时间长度一分钟)②即兴表演(要求与音乐风格相统一、节奏合拍、思维敏捷、想象丰富)

　　舞蹈表演(民间舞) 一试：①民间舞组合表演(不带妆，时间长度1分半钟)②软开度能力测试③跳转翻能力测试(单一技术能力)

　　二试：①技术技巧综合能力测试(跳、转、翻、控制能力)②民间舞动作模仿③即兴表演(要求与音乐风格相统一、思维敏捷、想象丰富)

　　三试：①民间舞剧目或民间舞组合表演(带妆，时间长度2分钟,与一试不同)②节拍模仿

　　舞蹈表演(国标舞) 一试：①软开度能力测试②旋转能力测试③跳跃能力测试④口试

　　二试：拉丁舞或摩登舞(不带妆)：①铜牌规定组合展示②银牌规定组合展示③金牌规定组合展示

　　三试：①剧目表演(时间长度一分半钟，自备音乐、服装、舞伴)②即兴表演(要求与音乐风格相统一、节奏合拍、思维敏捷、想象丰富)

　　舞蹈表演(昆舞) 初试：①基本功：软开度测试;把杆测试;跳、转、翻单一测试(包括小跳、中跳、大跳、平转、掖转、跨退转、点翻、串翻等)②表演动作模仿能力测试(中国舞类)

　　复试：①技巧展示(1分钟，无音乐)②剧目表演(自选，要求动作平稳、流畅、具有表现力)③即兴表演(要求与音乐风格相统一、节奏合拍、思维敏捷、想象丰富)

　　艺术教育(舞蹈教育) 一试：①软开度能力测试②把杆能力测试③口试

　　二试：①技术技巧(跳转翻)②动作模仿③动作讲解(自选一个动作进行讲解、示范，要求语言表述准确、示范动作规范)

　　三试：①剧目表演(自选剧目，要求动作流畅、具有表现力，时间长度1分半钟)②即兴表演(要求与音乐风格相统一、节奏合拍、思维敏捷、想象丰富)

　　舞蹈学(舞蹈理论) 一试：①舞蹈组合表演(不带妆)②口试

　　二试：①剧目表演(自选，时间长度2分钟以内)②基本功：软开度测试;跳跃测试(小跳、中跳)③动作模仿

　　三试：笔试(从题库中随机抽取舞蹈作品，进行舞蹈作品评论，时间两个小时)

　　广播电视编导 初试：①面试②艺术常识③综合素质展示

　　复试：①摄影作品分析②故事续编③电视作品分析

　　摄影

　　录音艺术 初试：①面试②演唱或演奏

　　复试：①音响听辩②声学常识③命题写作

　　(表2)

　　南京艺术学院高等职业教育学院在江苏省招生专业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及方向 考试科目

　　环境设计 ①素描②色彩

　　视觉传达设计 ①素描②色彩

　　数字媒体艺术 ①素描②色彩

　　表演 ①台词②表演(命题小品)

　　播音与主持艺术 ①普通话语音②语言表达

　　舞蹈编导 ①舞蹈基本功②舞蹈编导

　　艺术教育(音乐教育) ①演唱或演奏②基本乐科(基本乐理与听音、视唱)

　　五、报考时间及地点:

　　招生专业及方向 报考时间、地点

　　绘画

　　雕塑

　　公共艺术

　　环境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服装与服饰设计

　　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

　　产品设计

　　动画

　　数字媒体艺术

　　戏剧影视美术 外省考生：

　　①南京艺术学院考点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月19日上午8：30—11：30素描考试，下午1：30—4：30色彩考试

　　②湖北省艺术测试考点(武汉市汉口杨叉湖小区常青五路)1月4日、5日登陆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http://www.hbea.edu.cn)进行网上报名，1月9日考试

　　③成都市三中(锦江区水杉街300号，成都东三环蓝谷地附近或四川师范大学狮子山(老校区)校区南大门附近)1月26、27日报名，1月28日考试

　　④河南郑州市106中学(郑州中原东路124号) 时间待定

　　⑤甘肃兰州艺术学校(兰州市嘉峪关北路5号) 1月25、26日报名，1月28日考试

　　⑥福建师范大学(福州市仓山区上三路) 时间待定

　　⑦浙江杭州师范大学(杭州市文一路222号) 时间待定

　　⑧湖南科技职业学院(长沙市雨花区井湾路784号)2月18、19日报名，2月20日考试

　　⑨星海音乐学院(广州市大学城外环西路398号)2月1-14日期间在星海音乐学院网上报名、网上交费，网址www.xhzsb.com，考试时间2月19-20日(以报名系统打印出的准考证上考试时间为准)

　　⑩山西太原师范学院(太原市南内街189号) 2月18、19日报名，2月21日考试

　　⑾山东青岛八大关宾馆小礼堂(市南区山海关路19号) 2月21-22日报名，2月23日考试

　　⑿河北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工路18号) 1月24、25日报名，1月27日考试

　　⒀沈阳鲁迅美术学院附中(沈阳市大东区望花中街146号) 1月27、28日报名，1月29日考试

　　江苏考生：

　　报考绘画、雕塑、公共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工艺美术(现代手工艺)、产品设计、动画、数字媒体艺术、广告学、戏剧影视美术专业的江苏考生，须参加江苏省美术专业统考，考试时间2012年12月4日，报名时间及信息确认时间等具体安排见省考试院通知。

　　美术学(美术理论) 外省考生：南京艺术学院考点：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月20日上午8：30—10：30考试

　　除山西不设专业考点外，其它考点报考时间、地点同绘画专业，考试时间见各考点现场通知

　　江苏考生：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

　　1月20日上午8：30—10：30考试

　　美术学(书画鉴定)

　　美术学(文物鉴赏与修复)

　　艺术设计学(设计理论与策划)

　　文化产业管理(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 外省考生：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月20日下午1：30—3：30考试

　　除山西不设专业考点外，其它考点报考时间、地点同绘画专业，考试时间见各考点现场通知

　　江苏考生：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

　　1月20日下午1：30—3：30考试

　　中国画 外省考生：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月21日上午8：30-11：30素描人物慢写、书法考试，下午1：30—4：30国画基础考试

　　江苏考生：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

　　1月21日上午8：30-11：30素描人物慢写、书法考试，下午1：30—4：30国画基础考试

　　书法学 外省考生：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 1月18日上午8：30—10：30楷书、行书临摹考试，下午1：30—3：30命题创作考试

　　其它考点报考时间、地点同绘画专业，考试时间见各考点现场通知

　　江苏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

　　1月18日上午8：30—10：30楷书、行书临摹考试，下午1：30—3：30命题创作考试

　　艺术与科技(展示设计) 外省考生：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月18日上午8：30-11：30设计色彩、造型基础考试，下午1：30—4：30设计创意考试

　　江苏考生：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

　　1月18日上午8：30-11：30设计色彩、造型基础考试，下午1：30—4：30设计创意考试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 外省考生：

　　①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笔试科目考试时间见考生本人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音乐学院现场通知

　　②山西艺术职业学院(太原并州东街95号) 时间待定

　　③湖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考点(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二里半) 时间待定

　　④兰州艺术学校(兰州市嘉峪关北路5号) 1月25、26日报名，1月28、29日考试

　　江苏考生：

　　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笔试科目考试时间见考生本人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音乐学院现场通知。

　　报考音乐教育专业的考生参加省音乐专业统考，信息确认、考试时间、地点等安排见省音乐统考通知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音乐表演(管弦与打击乐器演奏)

　　音乐表演(钢琴与键盘乐器演奏)

　　音乐表演(音乐剧)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工程)

　　音乐学(音乐理论)

　　艺术教育(音乐教育)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 外省考生：

　　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笔试科目考试时间见考生本人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流行音乐学院现场通知

　　江苏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笔试科目考试时间见考生本人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流行音乐学院现场通知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流行音乐创作)

　　音乐学(音乐传播)

　　音乐学(乐器修造)

　　表演 外省考生：

　　①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有笔试科目考试的，考试时间见考生本人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影视学院现场通知

　　②成都三中(锦江区水杉街300号，成都东三环蓝谷地附近或四川师范大学狮子山(老校区)校区南大门附近) 1月24-26日报名，1月26日开始考试

　　③北京城市学院(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69号) 2月16-17日报名，2月17日开始考试

　　江苏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有笔试科目考试的，考试时间见考生本人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影视学院现场通知

　　播音与主持艺术

　　戏剧影视文学

　　戏剧影视导演

　　戏剧影视文学(影视策划与制片)

　　舞蹈编导 外省考生：

　　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有笔试科目考试的，考试时间见考生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舞蹈学院现场通知

　　江苏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有笔试科目考试的，考试时间见考生专业考试准考证。专业考试及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舞蹈学院现场通知

　　舞蹈表演(古典舞)

　　舞蹈表演(民间舞)

　　舞蹈表演(国标舞)

　　舞蹈表演(昆舞)

　　艺术教育(舞蹈教育)

　　舞蹈学(舞蹈理论)

　　广播电视编导 外省考生：

　　①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传媒学院现场通知。

　　②湖北省艺术测试考点(武汉市汉口杨叉湖小区常青五路)1月4日、5日登陆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http://www.hbea.edu.cn)进行网上报名，1月8、9日考试

　　③成都市三中(锦江区水杉街300号，成都东三环蓝谷地附近或四川师范大学狮子山(老校区)校区南大门附近)1月24、25日报名，1月26、27日考试

　　④浙江杭州师范大学(杭州市文一路222号)时间待定

　　⑤北京城市学院(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69号) 2月16、17日报名，2月18、19日考试

　　⑥辽宁大学(沈阳崇山校区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58号)1月23、24日报名，1月25、26日考试

　　⑦兰州艺术学校(兰州市嘉峪关北路5号)1月25、26日报名，1月28、29日考试

　　⑧湖南师范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考点(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二里半)2月21、22日报名，2月23、24日考试

　　江苏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传媒学院现场通知。

　　摄影

　　录音艺术 外省考生：

　　①南京艺术学院考点：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传媒学院现场通知。

　　②湖北省艺术测试考点(武汉市汉口杨叉湖小区常青五路)1月4日、5日登陆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http://www.hbea.edu.cn)进行网上报名，1月8、9日考试

　　③兰州艺术学校(兰州市嘉峪关北路5号)1月25、26日报名，1月28、29日考试

　　④北京城市学院(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69号) 2月16、17日报名，2月18、19日考试

　　⑤湖南师范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考点(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二里半)2月21、22日报名，2月23、24日考试

　　江苏考生：2013年1月4日—13日网上报名，1月16日、17日南艺46号楼北侧大厅进行信息确认。17日开始初试。初试合格，办理复试手续，具体时间见传媒学院现场通知。

　　※注：凡中央音乐学院、中国音乐学院、上海音乐学院、星海音乐学院、沈阳音乐学院、四川音乐学院、武汉音乐学院、天津音乐学院、西安音乐学院、南京艺术学院附中学籍的毕业生，报考对应主修专业时可免初试(报名时须凭所在学校注明主修专业的证明)，但仍需办理报名手续以及初试结束后的复试手续。

　　(表2)

　　南京艺术学院高等职业教育学院在江苏省招生报考地点、时间

　　招生专业及方向 报考规定

　　环境设计 面向江苏省各市县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专、职业中专、职业高中、成人中专、技工学校)应、往届毕业生招生。参加江苏省普通高校对口单独招生艺术类专业加试。加试报名时间见江苏省教育厅文件。

　　视觉传达设计

　　数字媒体艺术

　　表演

　　播音与主持艺术

　　舞蹈编导

　　艺术教育(音乐教育)

　　六、优录政策:

　　1、考生报考我校按专业分择优录取的专业，对于外省考试院(或省级招办)投档的考生，凡专业成绩合格，文化高考成绩达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的普通类第二批次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且第一志愿填报南京艺术学院的，优先录取;对于江苏省考试院投档的考生，凡专业成绩合格，文化高考成绩(即语文、数学、外语三门原始分(不含附加分)与政策性奖励分、照顾分之和)达江苏省普通类本二文科省控线×90%，且第一志愿填报南京艺术学院的，优先录取。

　　2、音乐表演(声乐演唱、中国乐器演奏、管弦与打击乐器演奏、钢琴与键盘乐器演奏、流行音乐演唱、流行音乐演奏)、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服装设计与工程(服装展示)专业前三名考生，第一志愿填报南京艺术学院，高考文化成绩可分别照顾本专业规定分数线的：第一名10%、第二名8%、第三名5%。

　　3、被南京艺术学院确定为舞蹈表演、音乐表演(声乐演唱、钢琴与键盘乐器演奏、管弦与打击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专业"特优"考生，第一志愿填报南京艺术学院，高考文化成绩可照顾本专业规定分数线的20%。具体报考和选拔及奖励办法见《南京艺术学院本科招生优秀新生选拔办法》。

　　七、有关说明：

　　1、考生于2013年4月初登录我校本科招生网查询本人专业考试是否合格，并按系统提示要求进行有关操作;

　　2、专业考试合格的考生，按照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艺术类招生考试有关规定，在高考所在地报名，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文化考试;

　　3、学校设置多项奖助学金，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家庭困难的学生可申请勤工助学岗位;特困学生还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请国家助学贷款。以上各项具体规定可登陆我院学生工作处网站查询，网址：http://xgc.njarti.cn;

　　4、报考我校考生在参加文化考试时，外语语种不限，但进校后我校只提供英语教学;

　　5、报考我校的考生须按照考生所在省的相关要求，填报高考志愿;

　　6、新生入学进行体检，对患有疾病的新生，经校指定医疗单位诊断不宜在校学习，但短期治疗可达到国家规定的入学体检标准者，经学校批准暂不予注册，保留入学资格一年;

　　7、三个月内对新生报考条件进行复查。如发现有虚假信息、隐瞒病史、考试作弊行为等不符合招生条件者，取消其入学资格，退回原地区或原单位;

　　8、本校招生信息均以本简章和学校招生网站上公布的信息为准，对非本校网站及宣传材料公布的南京艺术学院招生信息，我校将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9、凡未尽事宜参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八、香港、澳门、台湾、华侨及外籍人士报考要求：

　　华侨及港、澳、台人士报考我院必须参加我院专业考试(可任意选择专业考点)，专业报名及考试要求与内地考生相同，专业考试合格者，凭我院《专业合格证》(网上自行下载)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港、澳、台、华侨文化课联合考试。

　　考生文化课考试可到以下地点报名：

　　北京市高校招生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志新桥志新东路 邮编：100083 电话：010-82837212)

　　普通高校联合招生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中山大道69号 邮编：510631 电话：020-38627813/ 38627826)

　　厦门市高校招生办公室 (地址：厦门市励志路5号 邮编：361003 电话：0592-5703107)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 (电话：00853-3969334)

　　香港考试局 (电话：00852-23280061)

　　外籍人士报考我院，请与我院留学生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25——83498266。

　　九、学校地址、邮编、网址及联系电话：

　　学院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74号

　　邮政编码：210013

　　学校网址：http://www.njarti. cn/

　　招生网址：http:// zhaosheng.njarti. cn

　　学校招办：(025)83498055 83498382

　　美术学院：025——83498126

　　设计学院：025——83498147

　　工业设计学院：025——83498630

　　音乐学院：025——83498131

　　流行音乐学院：025——83498311

　　影视学院：025——83498284

　　舞蹈学院：025——83498273

　　传媒学院：025——83498169

　　人文学院：025——83498354

　　文化产业学院：025——83498641

　　高等职业教育学院：025——83498186

　　港澳台事务办公室：025 ——83498038

　　外国留学生工作办公室：025——83498266

　　声 明

　　我校从未委托校外机构及个人进行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不允许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学校名义举办考前辅导班;对以学校名义举办考前辅导班或进行招生录取工作的中介公司或个人，我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同时提请考生及家长谨防上当。

　　举报电话：025-83498036。